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宠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天元宠物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42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5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9.98 元，共计募集资金 112,455.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8,996.4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03,458.6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741.3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0,717.3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2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0,717.3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6,108.30
	利息收入净额	C2	152.3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6,108.3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52.3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84,761.3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85,428.49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			47,927.75
其中：结构性存款			13,500.74
其中：理财产品			24,000.00
差异		G=E-F	-667.14[注]

注：实际结余募集资金高于应结余募集资金部分系部分发行费用尚未支付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于2022年11月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堡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于2022年11月与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杭州鸿旺

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9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桥支行	201000318061896	50,898,051.78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浙商银行临平支行	3310010210120100412468	2,978,775.68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交通银行临平支行	304068360013000069863	215,888.16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九堡支行	201000319653246	124,291,493.90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新城支行	19015401040033907	10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8110801014102554752	203,125.00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信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8110801013002554882	2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浙商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3310010210120100412595	13,618,775.78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国银行杭州市城北支行	372781770603	186,871,407.06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合计		479,277,517.36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之内有效，购买的投资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13,5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24,000.00 万元，合计 37,500.00 万元，取得活期利息收入 7,361.66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1。

2、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经 2022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12,5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说明：作为公司整体运营体系的一部分，在该等项目实施后，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可以实现合理高效备仓和精准化物流服务，提升公司仓储管理自动化程度，控制物流仓储单位成本；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可以满足公司商品出口和电商业务发展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定制化与自主开发能力，加强产品质量检测力度，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有利于公司打造电子商务营销网络，完善电商业务布局，增加线上收入，优化公司利润结构。公司对这三个募投项目不按照产品核算利润，故无法有效单独核算其效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天元宠物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2660 号），认为天元宠物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元宠物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天元宠物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天元宠物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高若阳


胡 娴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附件 1：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717.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08.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08.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否	5,081.90	5,081.90				2024.1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3,514.22	23,514.22	2,161.86	2,161.86	9.19	2024.1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035.16	19,035.16	382.37	382.37	2.01	2024.1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91.91	4,991.91	743.58	743.58	14.90	2024.1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6,335.25	6,335.25	320.49	320.49	5.06	2024.1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8,958.44	58,958.44	3,608.30	3,608.30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500.00	12,5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2,500.00	12,500.00					
合计	—			16,108.30	16,108.3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上市，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晚于原募投计划，同时受 2022 年宠物用品出口下降影响，该项目尚未开工。</p> <p>2、“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晚于原募投计划，同时受 2022 年宠物用品出口下降影响，项目前期实施进度较为缓慢。</p> <p>3、“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晚于原募投计划，本项目主要根据国内业务开展情况建设物流仓储中心，截至期末投入较少。</p> <p>4、“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晚于原募投计划，该项目主要依托宠物用品销售情况推进中。</p> <p>5、“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晚于原募投计划，该项目正常推进中。</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717.30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41,758.86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2,5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共计人民币 12,500.00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 3,536.02 万元以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12.34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13,5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24,000.00 万元，合计 37,5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利息收益 7,361.66 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47,927.75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